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DICSKIN HOLDINGS LIMITED

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8307)

完成主要交易 – 出售一間物業控股公司

茲提述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月29日發佈之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2019年4月18日發佈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臨時協議下之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及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5月31日完成。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其財務業績將不綜合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

承董事會命
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江覺亮醫生

香港，2019年5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江覺亮醫生、徐勤女士、江聰慧女士及冼翠碧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李家麟先生及梁兆祥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其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edicskin.com。